

臺中市民申請飲用水質檢驗須知、流程

受理地點：臺中市南屯區南屯路二段 409 號 1 樓服務櫃檯 聯絡電話：2380-7637
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 36 號(陽明辦公室一樓聯合服務中心環保櫃檯)
聯絡電話：22289111 轉 21708

櫃檯受理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(8:00~17:0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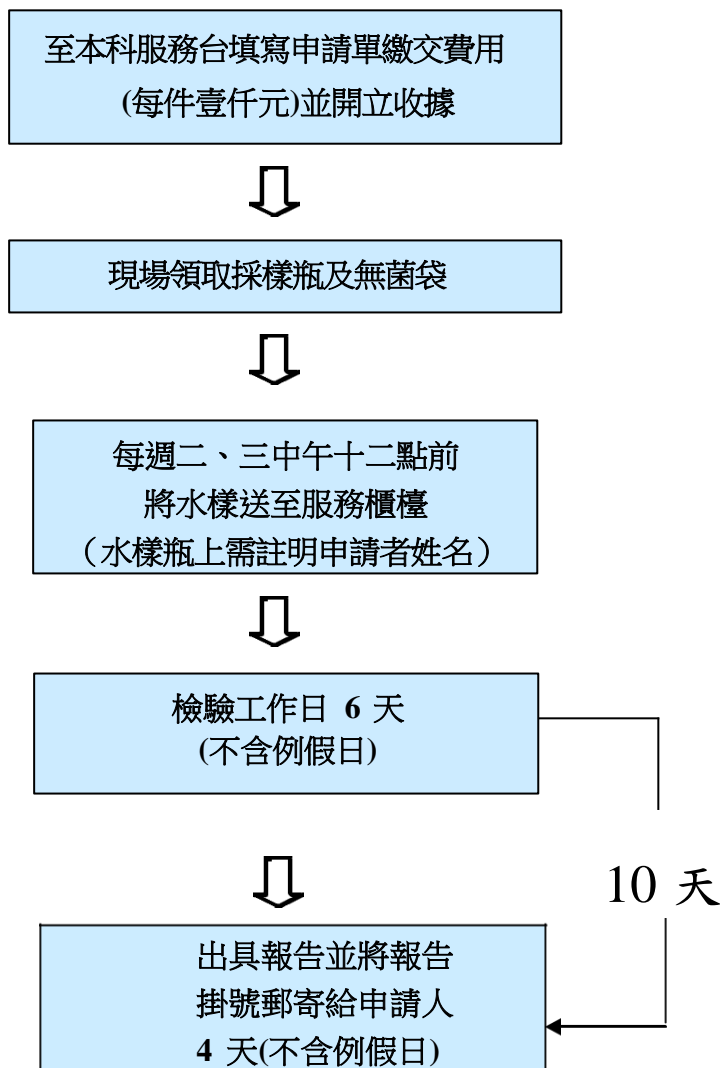
受理民眾飲用水送樣時間：每週二、三上午 8:00 ~12:00 (115 年暫停收樣日期：2/10、2/11、2/25、4/1、4/29、6/17、9/23、10/7、12/23、12/30)

檢測項目：

自來水源 — pH、導電度、大腸桿菌群、總菌落數、鐵、錳、餘氯

其他水源 — pH、導電度、大腸桿菌群、總菌落數、鐵、錳、氨氮

飲用水樣品保存：為保持水樣之完整性，請於送樣前採集水樣，並於採樣後立即將樣品送至服務櫃檯收樣。



備註：1.檢驗報告書送水樣後第 10 天寄出 (不含例假日)

2.本報告之結果僅作為符合飲用水之標準參考，仍請煮沸後再飲用。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環境檢驗科 TEL: 04-23807637